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土木工程拓展署

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

工程項目簡介

2011年2月

目錄

1. 基本資料	3
1.1 工程項目名稱	3
1.2 工程項目的目的和性質	3
1.3 工程項目倡議人	4
1.4 工程項目的地點和規模與選址歷史	4
1.5 涵蓋的指定工程項目數目和類別	4
1.6 聯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5
2. 規劃大綱及實施計劃	6
3. 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	7
3.1 水質	7
3.2 噪音	7
3.3 空氣質素	7
3.4 廢物管理	7
3.5 對景觀和視覺的影響	8
3.6 生態	8

3.7 文化遺產	8
4. 周圍環境的主要元素	8
5. 納入設計[#]的環保措施以及任何其他對環境的影響	9
5.1 水質	9
5.2 噪音	9
5.3 空氣質素	10
5.4 廢物管理	10
5.5 對景觀和視覺的影響	10
5.6 生態	11
5.7 文化遺產	11
6. 使用先前獲批准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	11
7. 參考資料	12

1. 基本資料

1.1 工程項目名稱

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

1.2 工程項目的目的和性質

榕樹灣發展工程分兩期進行。第一期工程在 1997 年 4 月展開，並在 2002 年 4 月完工。2002 年 8 月，規劃署就第二期工程的擬議填海工程和發展計劃進行了土地用途檢討。根據檢討結果，規劃署建議採用「縮減填海範圍方案」以進行第二期工程。

南丫島上的永久直升機升降坪連同相關緊急車輛通道在 2008 年 8 月建成。直升機升降坪旨在保障區內居民的生命安全；不過，除非直升機升降坪的相關緊急車輛通道，能夠連接已於第一期工程內落成的緊急車輛通道路段，以及將於第二期工程內建造的餘下路段，否則直升機升降坪便不能完全發揮其作用。

此外，第二期工程能改善現時榕樹灣大街的行人和鄉村車輛

交通。

工程項目的工程包括下列各項：

- (i) 建造海堤，並進行約 0.4 公頃的填海工程；
- (ii) 建造海濱長廊和在前濱鋪沙；
- (iii) 建造一條緊急車輛通道；
- (iv) 擴闊榕樹灣大街北面近碼頭的路段，用以建造以平台結構支撐的緊急車輛通道和行人路；
- (v) 建造雨水排放設施和污水排放設施，包括出海排水口；
以及
- (vi) 進行相關的環境美化工程。

1.3 工程項目倡議人

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木工程處海港工程部。

1.4 工程項目的地點和規模與選址歷史

本工程項目的工地毗鄰榕樹灣大街，主要沿南丫島榕樹灣現有的海岸線伸展。圖則編號 PW-MS11-001 載列工程項目的地點和整體布局。

1.5 涵蓋的指定工程項目數目和類別

該工程項目將涉及挖泥工程。這項挖泥工程距離現有海濱保護區的最近界線少於 500 米。因此，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環評條例)(第 499 章)附表 2 第 I 部 C.12 項，本工程項

目屬於指定工程項目。

由於填海工程距離現有住宅區少於 100 米，根據環評條例附表 2 第 I 部 C.3 項及 / 或 C.2 項，本工程項目亦可能屬於該類指定工程項目，惟須視乎填海工程在圖則上佔有的範圍會否超過任何封閉或半封閉的水體的範圍的 10%，以及填海工程的面積會否超過 1 公頃而定。因此，須視乎詳細設計，才可以確定本工程項目是否屬於有關的指定工程項目。

1.6 聯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有關本工程項目的所有查詢，請與下列人士聯絡：

土木工程拓展署

海港工程部

高級工程師

梁國章先生

電話：2762 5556

傳真：2714 2054

土木工程拓展署

海港工程部

工程師

陳裕棠先生

電話：2760 5741

傳真：2714 2054

2. 規劃大綱及實施計劃

工程項目倡議人負責這項工程項目的整體規劃、設計和施工監督。工程項目倡議人有意委聘顧問，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環評)研究、排水影響評估研究和美化環境設計。

實施計劃暫訂如下：

環評和排水影響評估	2011年年底至2012年年底
詳細設計和招標	2012年年中至2014年年中
施工	2014年年中至2016年年中

預期這項工程計劃不會與其他工程計劃有重大關連。

3. 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

3.1 水質

在挖泥的過程中，沉積物有可能流失。挖泥亦可能會釋出依附在沉積物的污染物到水體，和增加水中的懸浮固體數量。

此外，在填海工程期間及其後，源自工地的地面徑流亦有可能影響水質。

3.2 噪音

在施工期間，各樣施工活動，例如挖泥、填土、提放物料等，均會產生間斷和暫時性的噪音，滋擾鄰近易受噪音影響的受體。

3.3 空氣質素

在施工期間，特別是在旱季，填土活動產生的塵埃及建築機械排放的氣體可能影響空氣質素。

3.4 廢物管理

在施工期間，會挖掘海上沉積物，並可能有需要把挖掘所得

的受污染物料，棄置在工地以外的地方。拆卸現有的構築物時，亦會產生拆建物料。

3.5 對景觀和視覺的影響

填海工程會對榕樹灣，尤其是沿海岸線一帶的視覺和景觀風貌造成影響。

3.6 生態

挖泥和填海工程會引致生境損失，尤其是海洋生境。在挖泥期間釋出的沉積物，亦可能對海洋生態造成影響。

3.7 文化遺產

工程有可能對毗鄰擬建填海區的榕樹灣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和沙埔舊村三級歷史建築天后古廟造成影響。當進行環評研究時，會在這方面進行詳細評估。

4. 周圍環境的主要元素

擬議工程項目可能影響榕樹灣的敏感受體和自然環境的敏感部分，包括以下各項：

- (i) 選址以北、以東和東南面的現有鄉村式住宅/商業區；
- (ii) 選址以北一間現有公共圖書館；
- (iii) 選址以東一間現有小學和一間現有幼稚園；
- (iv) 選址東南面的一間現有診所；
- (v) 選址東南面的天后古廟(三級歷史建築)；
- (vi) 選址東南面的一間現有^中式廟宇；
- (vii) 流經選址北部的小河流；
- (viii) 選址以北的海濱保護區；
- (ix) 榕樹灣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以及
- (x) 現有的優美環境。

5. 納入設計^中的環保措施以及任何其他對環境的影響

5.1 水質

在水質方面，為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緩解措施包括：

- (i) 在挖泥期間安裝隔泥幕，以盡量減少水體的懸浮固體水平。
- (ii) 延長污水渠(如有需要)至現有的污水系統。
- (iii) 根據專業人士環保事務諮詢委員會專業守則(ProPECC PN) 1/94 所載的良好作業方法，提供足夠的建造工地排水設施。

5.2 噪音

在建築噪音方面，為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緩解措施包括：

- (i) 使用低噪音機動設備和機器，以及/或附連減音器/滅聲器/減音裝置。
- (ii) 在必要和可行時，設置臨時隔音屏障。
- (iii) 適當時，實施 ProPECC PN 2/93 建議的其他消滅噪音措施。

5.3 空氣質素

在空氣質素方面，為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緩解措施包括抑制塵埃措施，例如在易生塵埃物料灑水。

5.4 廢物管理

在廢物產生方面，為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緩解措施包括：

- (i) 實施廢物管理計劃。
- (ii) 盡可能把物料再用。
- (iii) 在設計中盡量減少挖掘物料。
- (iv) 根據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技術通告(工務)編號 34/2002 處理挖掘所得沉積物。

5.5 對景觀和視覺的影響

在視覺外觀和景觀方面，為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緩解措

施包括在景觀設計上，盡量避免阻礙現有視野，以及模仿現有的景觀特色，例如在前濱鋪沙。

5.6 生態

在天然財產和生態方面，為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緩解措施包括在填海設計方面優化生境。

5.7 文化遺產

為盡量減少工程對文化遺產的影響，根據環評研究時詳細評估的結果，在詳細設計階段將制定緩解措施的要求，並在適當的階段實施。

6. 使用先前獲批准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

曾參考先前獲批准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詳情如下：

- (i) 《南丫島榕樹灣直升機升降坪》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申請編號 EIA-114/2005，登記冊編號 AEIAR-094/2006）。

7. 參考資料

《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環評報告擬本，由 Mouchel Asia Ltd.及香港特區政府土木工程署擬備(2002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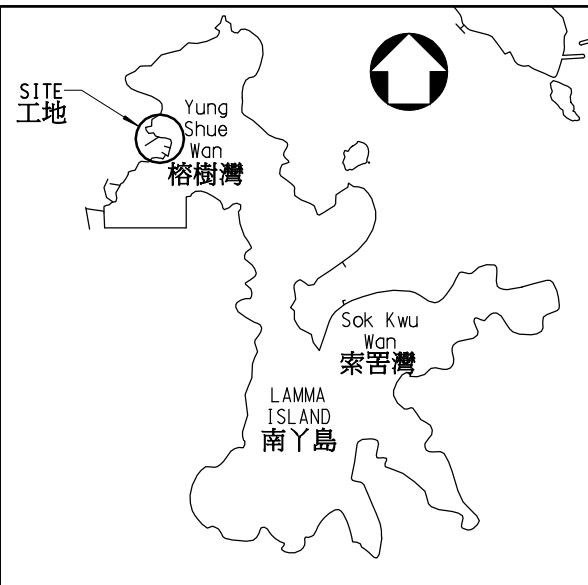
《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工程項目簡介，由香港特區政府土木工程署擬備(2000年3月)。



附件：圖則編號 PW-MS11-001

土木工程拓展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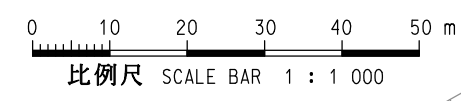
海港工程部



位置圖 KEY PLAN
比例 SCALE 1 : 100 000

圖例 LEGEND:

	填海區 RECLAMATION AREA
	擬建前濱鋪沙 PROPOSED SANDY FORESHORE FEATURE
	擬建堆石海堤 PROPOSED RUBBLE MOUND SEAWALL
	擬建散步長廊 PROPOSED PROMENADE
	擬建平台結構 PROPOSED DECK STRUCTURE
	擬建4.5米闊的緊急車輛通道 PROPOSED 4.5m WIDE EMERGENCY VEHICULAR ACCESS (EVA)
	擬建緊急車輛通道/行人路 PROPOSED EVA / FOOTPATH
	擬建樹柵 PROPOSED TREE GRILLE
	擬建排水渠口 PROPOSED DRAINAGE OUTFALL
	工地範圍 SITE BOUNDARY



注釋 NOTES

- 所有尺寸均以米標示。
ALL DIMENSIONS ARE IN METRES.
- 所有坐標均根據香港1980大地基準以米標示。
ALL CO-ORDINATES REFER TO HONG KONG GEODETIC DATUM 1980 AND ARE IN METRES.
- 所有高程均根據海圖基準面(C.D.)，以米標示。
ALL LEVELS REFER TO CHART DATUM (C.D.) AND ARE IN METRES.

編號 no.	日期 date	說明 description	核對 checked	核准 approved
修訂 REVISION				
		姓名 name	簡簽 initial	日期 date
設計 designed		Y T CHAN	SIGNED	23.02.11
繪畫 drawn		S P LEUNG	SIGNED	23.02.11
摹描 traced		S P LEUNG	SIGNED	23.02.11
核對 checked		K C LEUNG	SIGNED	23.02.11
核准 approved		SIGNED (LAM Sing-kwok)		
		日期 date	總工程師 Chief Engineer	
		23.02.11		

合約編號 contract no.

檔案編號 file no.

工程編號 project no.

合約 contract
工務計劃項目第5433CL號 - 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
PWP ITEM 5433CL-YUNG SHUE WAN DEVELOPMENT, ENGINEERING WORKS, PHASE 2

名稱 drawing title
總平面圖
GENERAL LAYOUT PLAN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比例 scale
PW-MS11-001 1 : 1000

辦事處 office
土木工程處海港工程組
PORT WORKS DIVISION
CIVIL ENGINEERING OFFICE

保留版權
COPYRIGHT RESERVED
CEDD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E:\CS\BID\resources\print\pld_1.pcn.tbl